

## 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 函

地址：973058花蓮縣吉安鄉中正路2段152號

承辦人：吳彥明

聯絡電話：03-8523166 分機304

傳真：03-8513062

電子信箱：A441890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監單花三字第1135010615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路線時刻表1份) (路線時刻表\_5010615B\_113D2036466-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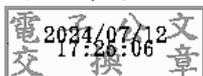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原花蓮客運公司代駛「【1121】花蓮火車站—光復  
[繞駛東華大學]」公路客運路線，自113年8月21日起改由  
統聯客運公司接續行駛一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區監理所113年7月5日北監花三字第1135009891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上開【1121】路線經公告開放後由統聯客運公司獲准籌備，並自旨揭期日起接續行駛，維持既有路線營運，不影響民眾搭乘權益，隨文檢附統聯客運路線時刻表1份，敬請協助宣導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花蓮市公所、花蓮縣吉安鄉公所、花蓮縣壽豐鄉公所、花蓮縣鳳林鎮公所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

1130005300